

行政院院長

「全額撥付 114 年度對地方政府之
一般性補助款及原住民族地區基
本設施維持費等相關事宜」

專案報告

行政院院長 卓 榮 泰

立法院第 11 屆第 3 會期

中華民國 114 年 8 月 19 日

韓院長、江副院長、各位委員先進，大家好：

今天榮泰應邀到貴院專案報告「全額撥付 114 年度對地方政府之一般性補助款及原住民族地區基本設施維持費等相關事宜」並備質詢，以下謹就 114 年度總預算案刪減一般性補助款及原住民族地區基本設施維持費相關處理情形簡要說明如下：

壹、全額撥付 114 年度對地方政府之一般性補助款

一、貴院審查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刪減總額達 2,076 億元，其中通案統刪數不低於 939 億元，扣除已核實計算之通刪數 303 億元，本院尚須自行調整刪減數 636 億元，由於須自行調減金額過於龐大，窒礙難行，且造成政策成敗無所歸屬，責任政治難以建立，違反憲法權力分立與制衡原則及預算法第 49 條規定，爰本院前於 114 年 2 月 27 日移請貴院覆議；惟貴院於同年 3 月 12 日仍維持原決議。

二、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業經總統於 114 年 3 月 21 日公布，本院雖於 114 年 5 月 21 日聲請釋憲，惟仍須依公布數額刪減。茲以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已遭貴院大幅刪減 1,439 億元，且針對特定項目巨幅刪減，如大陸地區旅

費刪減 80%、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刪減 60%、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刪減 60%、特別費刪減 60%，部分機關甚至全數刪除，衝擊業務運作甚鉅，中央已窮盡救濟程序，為免對國防安全、外交及教育政策等再造成嚴重影響，爰經衡酌僅能勉予調減一般性補助款 636 億元。

三、依財政收支劃分法第 30 條及地方制度法第 69 條規定，中央對於財力較差之地方政府係酌予補助，且本院於 113 年 8 月 30 日核定各市縣政府一般性補助款時，已敘明上開補助款如經貴院審議結果有所刪減，將依其審議結果配合調整，爰 114 年度一般性補助款調減 636 億元，尚無違反相關法令規定。

四、關於貴院決議 114 年度一般性補助款刪減 636 億元全額撥付補回，本院業依預算法規定，辦理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追加預算案，並於 114 年 8 月 14 日函送貴院審查，懇請各位委員大力支持，讓攸關人民福祉的各項施政，均能順利推展。

貳、全額撥付 114 年度原住民族地區基本設施維持費

原住民族委員會 114 年度編列補助原住民族地區(鄉、鎮、市區公所)基本設施維持費 6.4 億元。該會上半年度核定 2.9 億元，截至 8 月 8 日已撥付 2.5 億元，其餘部分業於 114 年 6 月 24 日函請各公所提報支用計畫，該會將儘速審查後全數撥付，以落實照顧原住民族之政策。

以上報告，期盼各位委員鼎力支持。謝謝大家！

附 表

**直轄市及縣市一般性補助款
歲出機關別追加(減)預算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 款 | 科 目 節 | | | 追加(減)預算數 | 說 明 | | | |
|-------------------------------|------------|--|---|-----------------------------|------------|-----------|------------|---|
| | 項 | 目 | 節 | | | 名 稱 及 編 號 | | |
| 26 | 1 | | | 007100000 直轄市及縣市政府 | 63,605,547 | | | |
| | | | | 007118000 直轄市及縣市一般性補助款 | | | | |
| | | | | 517118000 教育支出 | | | | |
| | | | | 517118510 直轄市及縣市教育補助 | | | 10,243,908 | 本科目原預算數55,660,213千元，本年度追加10,243,908千元，係補助各直轄市及縣市辦理教學研究及校園設施設備改善等所需經費。 |
| | | | | 587118000 交通支出 | | | 1,572,564 | |
| | | | | 587118600 直轄市及縣市交通補助 | | | 1,572,564 | |
| | | | | 597118000 其他經濟服務支出 | | | 8,367,796 | |
| | | | | 597118610 直轄市及縣市其他經濟服務補助 | | | 8,367,796 | 本科目原預算數28,943,244千元，本年度追加8,367,796千元，係補助各直轄市及縣市辦理各項基本設施等所需經費。 |
| | | | | 627118000 社會救助支出 | | | 353,570 | 本科目原預算數7,564,864千元，本年度追加353,570千元，係補助各直轄市及縣市辦理低收入戶生活補助等所需經費。 |
| | | | | 627118670 直轄市及縣市社會救助補助 | | | 353,570 | |
| | | | | 637118000 福利服務支出 | | | 13,900,582 | 本科目原預算數38,860,386千元，本年度追加13,900,582千元，係補助各直轄市及縣市推展身心障礙者、兒童、少年、老人、婦女福利服務等所需經費。 |
| | | | | 637118680 直轄市及縣市福利服務補助 | | | 13,900,582 | |
| | | | | 867118000 專案補助支出 | | | 2,103,021 | 本科目原預算數20,097,088千元，本年度追加2,103,021千元，係補助各直轄市及縣市行政維持等所需經費。 |
| 867118840 直轄市及縣市其他基本財政支出補助 | 2,103,021 | | | | | | | |
| 877118000 平衡預算補助支出 | 27,064,106 | 本科目原預算數24,935,894千元，本年度追加27,064,106千元，係對直轄市及縣市平衡預算補助經費，以增裕其財政收入。 | | | | | | |
| 877118850 直轄市及縣市平衡預算補助 | 27,064,106 | | | | | | | |